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羅珮心
電話：03-3322101#6417
電子信箱：1001875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老字第10602457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60245759_Attach01.pdf、1060245759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修正「桃園市失能老人接受長期照顧機構服務補助要點」第四點發布令及要點一份，本案自106年1月1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06年9月13日府社老字第1060176120號令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（身心障礙福利科）



B040901_長期106/10/13 09:44



1G1060081359 有附件